

证券代码：600617 900913 证券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 B 股 公告编号：2025-021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武先生提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此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6

月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将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5-023）。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